关于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提高基金份额净值精度并修改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的公告

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和《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"《基金合同》")的有关规定,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本基金")的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,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,决定自2018年9月13日起提高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精确位数至4位,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,并修改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相应条款。具体修改如下:

一、《基金合同》的修改内容:

章节	原表述	调整后表述
	(六)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、	(六)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、
	费用及其用途	费用及其用途
	4、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,	4、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,
六、基金份额的	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,小数	保留到小数点 <u>后4位</u> ,小数
申购与赎回	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,由此	点后 <u>第5位</u> 四舍五入,由此
	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	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
	承担,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	承担,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
	产所有。	产所有。
	•••••	
十四、基金资产	(六) 估值错误的处理	(六) 估值错误的处理

的估值	4、基金份额净值差错处理	4、基金份额净值差错处理
	的原则和方法	的原则和方法
	(1) 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	(1) 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
	点 后3位 以内(含 第3位)	点 <u>后 4 位</u> 以内(含 <u>第 4 位</u>)
	发生差错时,视为基金份额	发生差错时,视为基金份额
	净值错误;基金份额净值出	净值错误;基金份额净值出
	现错误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	现错误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
	立即予以纠正, 通报基金托	立即予以纠正, 通报基金托
	管人,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	管人,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
	止损失进一步扩大;	止损失进一步扩大;
	(八) 基金净值的确认	(八)基金净值的确认
十四、基金资产	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	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
的估值	0.001 元,小数点后 第四位	<u>0.0001</u> 元,小数点后 <u>第5位</u>
	四舍五入。国家另有规定的,	四舍五入。国家另有规定的,
	从其规定。	从其规定。

二、《托管协议》的修改内容:

章节	原表述	调整后表述
八、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	(一)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	(一)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
	及复核程序	及复核程序
	基金份额净值是指基金资产	基金份额净值是指基金资产
	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得	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得
	到的基金份额的资产净值。	到的基金份额的资产净值。
	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,精确	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,精确
	到 0.001 元,小数点后 第四	到 <u>0.0001</u> 元,小数点后 <u>第</u>
	位 四舍五入,由此产生的误	<u>5位</u> 四舍五入,由此产生的
	差计入基金财产。国家另有	误差计入基金财产。国家另
	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	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
八、基金资产净	(三) 基金份额净值错误的	(三)基金份额净值错误的

值计算和会计核

|处理方式

算

(1) 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 发生差错时, 视为基金份额 净值错误;基金份额净值出 现错误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 立即予以纠正, 通报基金托 管人,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 止损失进一步扩大; …… 处理方式

(1) 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 点后3位以内(含第3位) 点后4位以内(含第4位)发 生差错时,视为基金份额净 值错误;基金份额净值出现 错误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立 即予以纠正, 通报基金托管 人, 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 损失进一步扩大: ……

上述变更事项对本基金投资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不利影响,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。本公司将更新上述基金 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托管协议》,并在今后发布的本基金招募说明 书(更新)中相应变更相关表述。

注意事项:

- 1、本公告未尽事宜,敬请投资者参见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 《托管协议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等相关的文件;
 - 2、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相关详情:
 - (1) 本公司网站: www.icbccs.com.cn:
 - (2)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:400-811-9999;
 - 3、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风险提示: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 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,敬请投资者认 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,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 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一日